

证券代码：873152

证券简称：天宏锂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43

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、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都伟云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4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8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许志国、凌国强、都永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天宏锂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